

唐山高新区财政局

唐山高新区扶贫开发和脱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文件

唐高财〔2018〕27号

关于印发《唐山高新区财政扶贫资金 监督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扶贫脱贫工作有关要求，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财政产业扶贫资金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《唐山市财政扶贫资金监督管理办法》（唐财规〔2018〕3号），制定了《唐山高新区财政扶贫资金监督管理办法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唐山高新区财政扶贫资金监督管理办法

唐山高新区财政局

唐山高新区扶贫开发和
脱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8年4月20日